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M Hi-Tech Cleanroom Limited
捷芯隆高科潔淨系統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責任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5)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捷芯隆高科潔淨系統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純利約人民幣51百萬元至人民幣5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綜合溢利約人民幣75百萬元減少約27%至32%。董事會認為，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收益減少，主要原因為(1)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對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半導體設施的投資及建設進度造成影響；及(2)經濟不確定性導致投資環境不明朗，尤其是半導體產業，加上終端電子產品需求疲軟，存貨增加及微晶片價格下降對我們的無塵室產品需求造成直接影響，尤其是中國市場。

敬請注意，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根據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的初步評估。務請注意，該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於本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預期有關業績公告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捷芯隆高科潔淨系統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Ng Yew Sum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NG Yew Sum先生(主席)、CHIN Sze Kee先生、LAW Eng Hock先生及LIM Kai Seng先生；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成良先生、Martin Giles MANEN先生及鄔晉昇先生。